



每个人 都想聊自己

博主:蔡永康

这是世界的真相:每个人都活在自己的世界里。当阿男在投资上惨赔50万的那个晚上,如果古古正在因为月经来而肚子痛的话,那么,不管他们两人多么努力地关心对方,真正让他们痛苦的,仍然是他们各自的痛处:阿男的50万、古古的肚子。

讲这个不是为了给情侣们泼冷水,而是作个简单的提醒:聊天时,每个人都想聊自己的感觉。

“昨天晚上我去倒垃圾的时候,我前男友开车经过我面前耶……”当你这样废话连篇地讲话,你面对的人却认真地睁着眼睛看着你,你会觉得这个人是你最好的朋友,是地球上最可靠的肩膀……



这个看似很专心听你说话的人,无疑是你“最上道”的朋友。她专注地望着你时,天晓得她心里在想些什么!她可能望着你的嘴,想着“这个人的嘴巴一直在动,好像我养的金鱼哦……”处于这个状态的她,实在不太像什么“地球上最可靠的肩膀”,但你会喜欢她,这是一定的。

所以,反过来,当你自己想要被别人喜欢的时候,你只要把别人放在你自己的位置上想,那就轮到你来扮演这个“最上道”的朋友了。

扮演这样一个朋友,办法非常简单:“尽量别让自己说出‘我’字。”

听起来很容易,但你可以试试看,跟朋友聊天10分钟,不要说出“我”字。每次想说“我”字时,都改成“你”字或“他”字。你会发现在这10分钟里面,你忽然变成一个能让对方畅所欲言、超级“上道”的人!也许你会说,你不是在陪酒,为什么要让对方畅所欲言,而不是让自己畅所欲言?

答案很简单:你的朋友也不是在陪酒啊,他们凭什么要永远让你畅所欲言?



观点

博主:潘采夫

当小学课本里的 名作被删改……



女儿对课文产生了疑问

暑假过去,学校开学,小学生们又开始了新的学期。女儿找出她的语文课本,五年级上册,让我给她讲讲第一课文:作家林海音的《窃读记》。文章确是林海音的风格,但读起来很不连贯,不少地方感觉不合理。

女儿问我:“课文里写‘我跨进店门,暗喜没人注意。我踮着脚,从大人的腋下钻过去’,她为什么要踮着脚钻呢?那不是正好顶着大人胳膊了么?”我也不清楚门道,只好猜测道:“也许是大人们离她太近了,她得踮着脚让自己薄得像片纸才能挤过去吧。”我还站起来向女儿演示,她半信半疑。

女儿又问了个问题:“爸爸你看看这句,‘我很快乐,也很惧怕——这种窃读的滋味’。她为什么惧怕呢?难道有人要赶她走吗?”这个我回答不上来,就在

网上找教学课件,没找到答案。

另外,我对女儿讲解题目中的“窃”字,猜想它也许是林海音从鲁迅的《孔乙己》里借来的,孔乙己由于“窃书”被打折了腿。但是,这篇课文通篇与“窃”无关,并没有人干涉作者读书,也看不出作者有偷偷读书的必要,为什么要“窃读”呢?

作者的原文让我恍然大悟

在网上,我意外地找到一篇文章,也叫《窃读记》,经过比较发现,是林海音的原文,那篇小学课文就是根据这个改写的,但内容已经大不一样了。关于“踮脚”的问题,原文是这样写的:“我踮起脚,使矮小的身体挨蹭过别的顾客和书柜的夹缝,从大人的腋下挤过去。”真相大白了,作者是要挤过顾客和书柜之间的夹缝。多么准确生动的描写!我不明白,编写课文的人为什么乱删改,还把对的改错?难道怕小孩理解不了?女儿表示:“改得可真傻。”

还有“惧怕”的问题,看了原文才知道,作者怕是有缘由的:她看书的时候,店老板过来问“你到底买不买”并且冷笑着说“(你不买书光看书)不是头一回”,作者用几乎要哭出来的声音反抗了一句“看看都不行吗”。有了这样的遭遇,才会有作者读书时既快乐又惧怕的心情,也才有“窃读记”这个妥帖巧妙的题目,后面的很多心理描写也才能够成立。编写者把这个场景给完全删掉,到底是用意呢?

结尾更是被改得莫名其妙,课文最后,作者想起国文老师的话:“记住,你们是吃饭长大的,也是读书长大的。”但看过原文才知道,作者在文章的最后一句话原是:“记住,你是吃饭长大的,读书长大的,也是在爱里长大的!”——我真服了那些编写小学语文教材的老先生们,一个“爱”字是洪水猛兽么?

随意删改名作是对作者 和孩子的不尊重

读完之后,我感觉原文和改编后的课文已经完全不是同一篇文章了,原文不仅写读书,还写了世间百态以及孩童心事,但改编后的课文只剩下读书乐了。林海音刚刚去世,她在世时一向对文字敬惜若命,若她知道自己文章被改成这个样子,不知心里会是什么滋味?

语文课文是孩子重要的精神食粮,教材编写者应该做这些精神食粮的主人,尊重作者,尊重孩子。

相关链接

名作被删改,他们怎么看

对中国教育,应多提好的建议

博主:№七月%★

首先,我觉得潘采夫阐述得很有道理。但是,我也觉得有些地方不是那么妥当。我正巧前几天才教了学生这篇文章,我想,潘采夫回答不了他孩子的问题,大概是因为他没有多去了解。中国的教育确实有很多弊端,可是没有那么极端,毕竟,我们都是中国教育培养出来的孩子。

就这篇课文而言,我在上课前,就告诉了孩子们:这是删减过的。我们学的很多文章都是删减过的,很多被删改的文章,我都会给他们看原著——这是题外话了。文中作者踮起脚走路,学生们都在课堂上说

了,是因为必须“悄悄地”,因为私人书店老板不欢迎客人只看书不买书,所以作者只能小心翼翼,怕被发现。这是本文的重点、难点,学生们都掌握了。而这第一单元的编写意图,就是“我爱阅读”,所以这篇文章只强调“爱读书”,没有强调“爱”,基于此,结尾保留了“读书长大的”这句,删去了“是在爱里长大的”这句话。就是这样,没别的。

另外,对于中国教育,大家最好以帮助的形式,多提好的建议,不要总是批判。

民众知识产权意识 急需强化

博主:灿烂的阳光

官方的编写者尚且如此,由此可见,中国民众知识产权意识多么淡薄。作者的原作应该受到尊重,除了经作者本人同意或授权后所作的修改,任何人都没有在原作上乱涂乱抹的权利。一篇篇经过随意删改、语意和思想都弄得支离破碎的文章,是要让学生们糊涂一辈子,并有可能误人一辈子的。

我非常支持潘采夫的观点。我们的学生都是很好的学生,但是那些为学生的成长担负着干系的成年人啊,请你们也将自己改变得可爱一点,可敬一点。